



天國的工作

經文：太19:23—20:16

引言：

財主進天國是難的，誰能得救？財主進天國難，是主耶穌回答那少年才主問要作甚麼才能得永生的問題(太19:16-22)。耶穌對財主的回答，信就可以得救，可進天國，得永生，但得永生以後，有了生命就要工作(太19:21)。要作完全人，就是要效法主用愛心記念別人，用信心跟從主工作。今日許多人要為主工作，但不用主的方法，不效法主，不憑愛心去記念人，不憑信心仰望主賜能力，賜機會，賜恩典，所以很難。

一. 得永生與得賞賜(19:23-30)

1.得永生是因信，恩典。

2.得賞賜，是憑恩典信心，但要加上工作—坐在十二支派的寶座上。得百倍(19:28-29)。

3.神賜人生命的目的，除了叫人存在外，還要工作，在工作中去發揮生命的潛勢力，去享受工作的果效，而這可叫人得到真正的快樂，這工作的喜樂就是神給人的賞賜。

二. 葡萄園比喻的教訓

1.天國有許多的工作，需要許多的人工作，有智慧的人去製造工作，機會，普通的人等人來邀請或僱用他，愚昧的人有工作的機會卻是怠工，或佔地方不工作。神家有許多工作，神沒有規定你一定作甚麼，但祂給你工作的機會，可惜我們許多人不愛惜工作的機會，所以不能享受工作的快樂。

2.天國的工作不是非你不可的，天國的工作必須早日作成，你不作神會興起別人，祂去再請別班的人。所以不要認為我不作就無人能作，對工作的態度應如雅各，冒生命的危險去奪取，以事奉神為最寶貴的事。

3.天國的工作不在工作時間的長短大小，乃在乎你是否按神的心意作完祂託付你的那一件。清早的那一班工人，工作一天時間是久，工作範圍也許大，但沒有完成主人託付他的事工，傍晚作一小時的，時間短，工作範圍小，但完成主人的託付。

4.天國的賞賜雖是工作的代價換取的，但仍是恩典，所以賞賜的主權仍在主的手中，所以在人看主的賞賜也許不平等，但當你知道賞賜的主權在主手中，且祂是按工作完成的標準來定賞賜時，你就無話可說，也知道其公義了。

結論：

我們蒙恩得救的人，對教會當有自己當作的工作，在工作中表明對神的感恩，對人的關懷與愛心，在這裏主給我們警告：在前的將要在後，就是不按神旨去工作的要落後。主也給我們勉勵在後的要在前，雖時間不多，工作的日子短，但只要忠心，按神的心意去作，完成祂的工作就在前了。🐟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